

证券代码：835541

证券简称：康美生物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1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网络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1月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毕少辉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6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孙敏在表决时投出反对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6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8日